

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

2022年第2季度报告

2022年0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年07月21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4
3.1 主要财务指标	4
3.2 基金净值表现	4
§4 管理人报告	6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6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7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7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8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9
§5 投资组合报告	9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9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9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0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11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1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11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12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2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2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4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5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5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5
§9 备查文件目录	15
9.1 备查文件目录	15
9.2 存放地点	15
9.3 查阅方式	15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2年7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2年04月01日起至2022年06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丰润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17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3月1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950,241,360.31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以价值分析为基础，宏观与微观、定性与定量相结合，通过专业的流动性管理力争为投资者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结合宏观分析和微观分析制定投资策略，力求在满足流动性需要的基础上实现更高的收益率。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将以保证资产的流动性为基本原则，力求在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货币财政政策变动等因素充分评估的基础上，科学预计未来利率走势，择优筛选并优化配置投资范围内的各种金融工具，进行积极的投资组合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丰润货币A	丰润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178	00417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654.82份	5,950,233,705.49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年04月01日 - 2022年06月30日)	
	丰润货币A	丰润货币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4.15	23,508,227.49
2. 本期利润	34.15	23,508,227.49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654.82	5,950,233,705.49

注1：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注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按摊余成本法核算的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注3：本基金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丰润货币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454%	0.0016%	0.3366%	0.0000%	0.1088%	0.0016%
过去六个月	0.9629%	0.0016%	0.6695%	0.0000%	0.2934%	0.0016%
过去一年	2.0305%	0.0018%	1.3500%	0.0000%	0.6805%	0.0018%

过去三年	6.6131%	0.0040%	4.0537%	0.0000%	2.5594%	0.0040%
过去五年	14.0324%	0.0042%	6.7537%	0.0000%	7.2787%	0.004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4124%	0.0042%	7.1716%	0.0000%	8.2408%	0.00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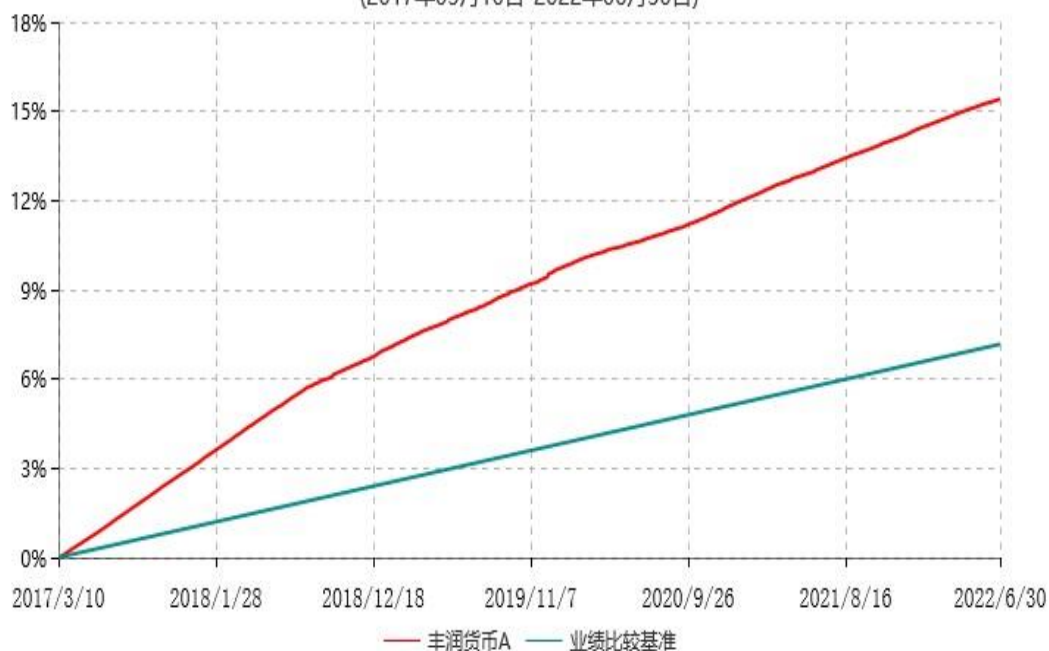
丰润货币B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022%	0.0016%	0.3366%	0.0000%	0.1656%	0.0016%
过去六个月	1.0772%	0.0016%	0.6695%	0.0000%	0.4077%	0.0016%
过去一年	2.2712%	0.0018%	1.3500%	0.0000%	0.9212%	0.0018%
过去三年	7.3752%	0.0040%	4.0537%	0.0000%	3.3215%	0.0040%
过去五年	15.3840%	0.0042%	6.7537%	0.0000%	8.6303%	0.004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6.8647%	0.0042%	7.1716%	0.0000%	9.6931%	0.004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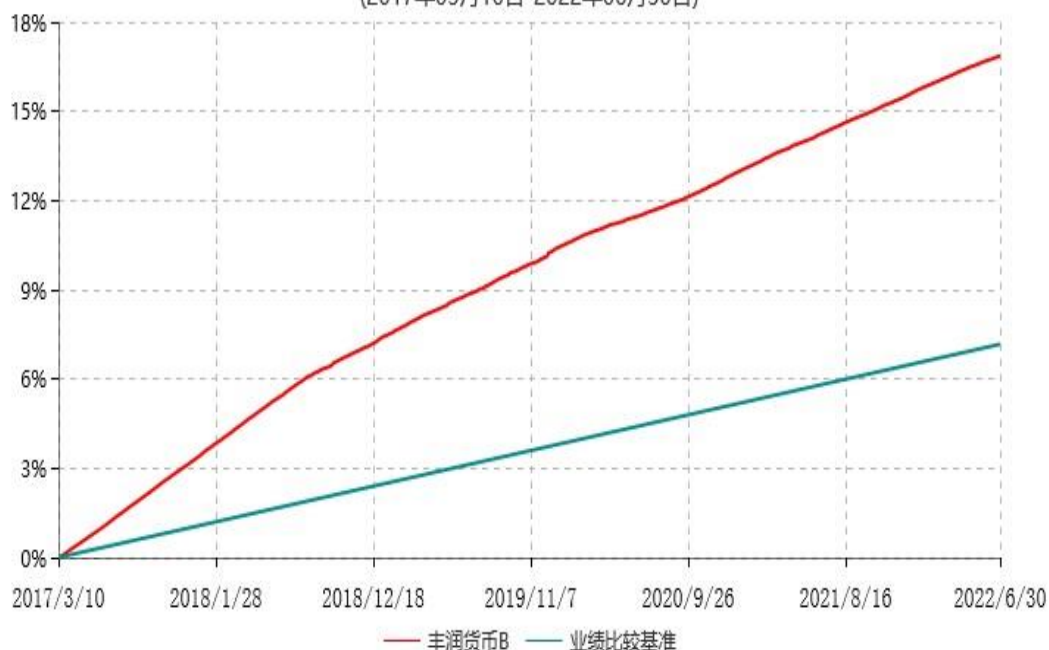
丰润货币A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03月10日-2022年06月30日)



丰润货币B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03月10日-2022年06月30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期限	证券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从业年限	
林铮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03-10	-	13 年	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现任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收投资部总监。历任厦门国贸集团投资研究员，国贸期货宏观金融期货研究员，海通期货股指期货分析师，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副总监、固收投资部副总监。国籍：中国，获得的相关业务资格：基金从业资格证。
刘莎莎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02-27	-	12 年	南京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现任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收投资部基金经理。历任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公司业务部办事员、资金业务部业务主管、风险管理部业务主管，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收投资部货币基金经理助理。国籍：中国。获得的相关业务资格：基金从业资格证。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基金管理人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该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经理对个券和投资组合的比例遵循了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限制，基金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和法律法规的要求。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贯彻落实《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各项要求，严格规范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活动，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交易执行和监控分析，以确保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环节均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各类基金资产、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独立运作。对于交易所市场投资，本公司执行集中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对于银行间市场投资，基金管理人通过交易对手控制和询价机制，严格防范对手风险并抽检价格公允性；对于申购投资行为，基金管理人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根据事前独立申报的价格和数量对交易结果进行公平分配。

报告期内，通过每季度和每年度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比较、对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整体公平交易执行出现异常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通过对交易价格、交易时间、交易方向等的抽样分析，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存在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等的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年二季度货币政策整体维持相对宽松，特别是在疫情影响下，经济整体压力加大，货币政策对冲力度加大，主要体现在市场利率上，银行间隔夜回购利率从一季度的1.8回落到5月最低的1.3左右；4月央行降低了存款准备金率，但幅度低于市场预期，货币政策宽松的预期有所降低；5月5年LPR利率下调15bp，但1年期LPR利率维持不变，政策引导宽信用的意图明显；5月25日全国稳经济大盘电话会议后，宽信用措施陆续出台：地方债发行加快，6月底前当年新增额度原则上要求发完；6月初的国常会上，调增了政策性银行8000亿信贷额度，并在6月底新增政策性银行专项债3000亿额度用于扩充重大项目资本金。系列政策措施出台后，市场对于宽信用的预期以及信心逐步恢复，相应货币政策宽松的力度有所收敛，季度末市场资金利率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上行，非银资金甚至出现了久违的极端紧张现象。季度内债券市场整体收益率整体呈现区间震荡的走势。

本基金4月、5月保持低久期低杠杆运作，到期的资产配置主要是以短期回购为主，进入6月，根据投资者的申购赎回行为，适当提高产品久期，配置了一些长期的同业存单和利率债。展望3季度，随着通胀的逐渐上行、经济的缓慢复苏和外围加息的影响，预期资金不会像二季度持续保持低位运行，但是在经济不会大幅上行的制约下，资金也

不会大幅上行，将根据产品久期和规模情况，适当增加一些资产交易，在保障产品流动性的前提下，力求适当提高产品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丰润货币A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445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366%；截至报告期末丰润货币B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502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36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2,619,877,687.58	43.10
	其中：债券	2,619,877,687.58	43.10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89,973,742.83	37.6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11,169,721.55	18.28
4	其他资产	58,132,160.19	0.96
5	合计	6,079,153,312.15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1.58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19,042,345.04	2.0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3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不存在超过120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天以内	62.52	2.14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3.4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7.5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1.6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15.8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0.97	2.14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不存在超过240天的情况。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95,767,851.91	3.2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96,722,897.51	3.3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15,010,035.94	1.93
4	企业债券	158,850,049.22	2.6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23,883,601.35	8.80
6	中期票据	20,673,052.08	0.35
7	同业存单	1,523,980,235.51	25.61
8	其他	-	-
9	合计	2,619,877,687.58	44.03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212094	22北京银行C D094	4,000,000	399,433,251.31	6.71
2	072210070	22国信证券C P015	1,000,000	100,223,024.96	1.68
3	112210148	22兴业银行C D148	1,000,000	99,862,907.10	1.68
4	112216077	22上海银行C D077	1,000,000	99,818,526.27	1.68
5	112210164	22兴业银行C D164	1,000,000	99,769,196.89	1.68
6	019664	21国债16	545,000	55,392,238.87	0.93
7	2028008	20民生银行小微债01	500,000	50,530,518.24	0.85

8	072210032	22国信证券C P005	500,000	50,408,918.85	0.85
9	210008	21付息国债0 8	500,000	50,406,977.72	0.85
10	112184716	21长沙银行C D130	500,000	49,952,304.34	0.84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578%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134%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378%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鉴于货币市场基金的特性，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即本基金按持有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应收利息，并按实际利率法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以摊余的成本计算基金资产净值。

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或交易市价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或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采用“影子定价”，即于每一计价日采用市场利率和交易价格对基金持有的计价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产生重大偏离的，应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对组合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调整差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进行后续计量。如基金份额净值恢复至1.00元，可恢复使用摊余成本法估算公允价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规定不能客观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基

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在与基金托管人商议后，按最能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5.9.2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投资决策程序说明

通过查阅中国证监会、中国银保监会网站公开目录“行政处罚决定”及查阅相关发行主体的公司公告，在基金管理人知悉的范围内，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22北京银行CD094（112212094. IB）的发行主体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2国信证券CP015（072210070. IB）、22国信证券CP005（072210032. IB）的发行主体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2兴业银行CD148（112210148. IB）、22兴业银行CD164（112210164. IB）的发行主体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2上海银行CD077（112216077. IB）的发行主体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民生银行小微债01（2028008. IB）的发行主体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1长沙银行CD130（112184716. IB）的发行主体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21年9月26日，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服务收费管理不力，违规收费等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被北京银保监局出具行政处罚（京银保监罚决字[2021]26号），责令改正，罚款820万元。2021年11月24日，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发生重要信息系统突发事件但未向监管部门报告，被北京银保监局出具行政处罚（京银保监罚决字[2021]30号），罚款40万元。

2022年2月11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等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出具行政处罚（深人银罚[2022]9号），罚款人民币105万元。

2021年8月13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出具行政处罚（银罚字[2021]26号），罚款5万元。2022年3月21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2]22号），罚款350万元。

2021年7月2日，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某笔同业投资房地产企业等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行政处罚（沪银保监罚决字[2021]72号），责令改正，并处罚款共计460万元。2021年11月19日，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按规定报送统计报表，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行政处罚（沪银保监罚决字[2021]174号），罚款20万元。2022年2月14日，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担保，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行政处罚（沪银保监罚决字[2022]13号），责令改正，并处罚款240万元。

2021年7月13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监管发现问题屡查屡犯等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1]26号），罚款11450万元。2022年3月21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2]20号），罚款490万元。

2021年11月30日，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规办理经常项目外汇资金结汇业务，被国家外汇管理局湖南省分局出具行政处罚（湘汇检罚字[2021]第8号），没收违法所得5944.02元人民币，并处罚款40万元。2022年1月24日，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经营用途贷款直接流入房地产企业、贷款管理不到位等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出具行政处罚（湘银保监罚决字[2022]6号），罚款130万元。

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3,576.1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950,598.40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53,137,985.69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58,132,160.19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基金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丰润货币A	丰润货币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591.39	5,138,252,437.8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63,255.07	6,850,174,885.3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863,191.64	6,038,193,617.66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654.82	5,950,233,705.49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	------	------	---------	---------	------

1	申购	2022-04-12	40,000,000.00	40,000,000.00	0
2	申购	2022-04-29	20,000,000.00	20,000,000.00	0
3	红利再投资	-	747,771.78	747,771.78	0
合计			60,747,771.78	60,747,771.78	

注1：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共162,276,646.14元。

注2：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列示在“红利再投资”项下一并披露。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4、报告期内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4006070088

公司网址：<http://www.gtsfund.com.cn>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21日